**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3C服务器第三方维保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根据需要，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决定对“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H3C服务器第三方维保采购项目”对外公开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公开竞标，有关情况如下：

一、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四川新网银行H3C服务器第三方维保采购项目。

2.招标人：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招标方式：公开采购。

二、报名资质与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通信/IT设备的制造、集成或服务类企业；注册时间不少于3年，注册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及其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与投标。
2. 投标人单位有下列情况的，应主动向招标人说明，招标人有权限制其参加采购项目：
3.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投标人之间存在直接或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4. 同一人分别在两家或以上的投标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5. 不同投标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的；
6.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或监事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
7. 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可能影响招投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具备有效的ISO9000或ISO20000认证证书、具备有效的ITSS三级（含）以上认证证书、具备有效的H3C认证代理资质。
9. 人员要求：投标单位需有专业的工程师提供服务，服务人员具备专业认证资质，如：H3CNE服务器、微软Microsoft工程师认证（MCP、MCITP）、VMware-VCP、红帽认证（RHCSA）等原厂认证，（响应投标时需提供证书的人员须提供认证工程师在投标单位的有效社保证明。有效社保证明是指在本公告发布后由社保主管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一年内连续3个月为其办理了社保的证明材料；并且投标资料中的认证工程师需与中标后参与项目的维保服务工程师身份一致，维保服务前需携带资料作现场验证）。
10. 自2018年11月日以来，至少具备3例服务器设备维保服务合同案例，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30万元，其中至少包含1例超融合设备类。
11.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法规。
12. 投标人需在成都设有常驻服务机构、维保项目所需的机房、实验室及备件库，至少有5名以上本公司常驻工程师，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周届满，招标人可到中标人本地服务机构现场核查，如与中标承诺不符(含拒绝核查情形)，视为提供虚假承诺将取消中标资格，可由紧随其后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依次递补。
13. 备机备件保障要求：投标人需在投标前对本项目维保设备进行梳理，中标后按服务要求准备项目所需备机备件。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周届满，招标人可到中标人本地备件库进行现场核查，如与中标承诺不符(含拒绝核查情形)，视为提供虚假承诺将取消中标资格，可由紧随其后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依次递补。
14. 技术方案要求：投标人需对本项目情况进行充分了解，并提供维保技术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维保服务内容，技术能力，维保项目实时跟踪管理，
15. 投标人应不属于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不合格的投标人。
16. 公司管理规范，并在人员、技术力量、资金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17. 投标人须财务状况良好，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及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且最近3年内无重大涉诉（或仲裁）并足以影响本次招投标工作及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
1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报名需要提交的资料（请按以下顺序整合成一个PDF文档提交）

1. 投标人经过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若三证合一请提供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投标人不存在本招标公告第二条第2款所列情形的书面承诺函（见附件一：《投标报名承诺书》）。
3. 法人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原厂商必须具备在成都本地实施和技术支持本项目的人员和能力（分公司、办事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营业执照、本地工程师社保缴存证明、本地备件库等。
5.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ISO9000/ISO20000认证证书、ITSS三级及以上认证证书、H3C认证代理资质证书以及服务人员专业资质认证证书。
6. 投标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或者能代开增值税发票的相关证明文件。
7. 提供2018年11月以来至少3例总金额30万元以上服务器设备维保合同，至少包含1例超融合设备类维保案例。需提供清晰有效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类似业绩合同（含框架合同+订单方式）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封面页、金额页、内容页、盖章页）复印件，原件备查。

四、获取招标文件

1.本项目招标单位将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预审查。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1年12月16日12:00时前，将投标报名所需的资料发送至邮箱：pengkaikai@xwbank.com，招标人以邮件方式回复资格预审查是否通过，超过时限报名无效。（投递后，若未收到招标单位邮件回执，请在2021年12月16日内与招标单位联系得到邮件确认，否则视为无效投递。）

2.资格审查通过后，电子版招标文件将以邮件方式发送至投标公司。（注：招标单位仅对材料进行符合性检查，投标人需保证材料的真实性，并承担因虚假材料带来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方式：现场开标（以标书通知为准）

2.开标时间：以标书通知时间为准

3.开标地点：以标书通知时间为准

六、招标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老师，电话：028-80648034，邮箱：pengkaikai@xwbank.com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三路8号新希望国际大厦C座

七、其他事项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的，请于2021年12月14日前与招标人联系 (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本次招标不收取任何报名费、材料费，也未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代理。

如您在投标过程中发现有违公平、公正原则，存在弄虚作假或营私舞弊等行为，或发现招标人员利用职务之便，索取、收受贿赂或违反国家规定收受各种名义的回扣、手续费以及礼品礼金等违规违纪问题的，请向招标人举报。

举报方式：

电话：028-80648011；

电子邮件：jiancha@xwbank.com。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8日

**附件一：投标报名承诺书**

**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供应商名称： 授权代表：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致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维护双方共同的合法权益，构建公平公正公开的竞争环境，在参与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项目中我方承诺如下：

1、我司财务状况良好，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及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且最近3年内无重大涉诉（或仲裁）并足以影响本次招投标工作及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

2、我司不存在下列情况：

（1）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投标人之间存在直接或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2）同一人分别在两家或以上的投标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3）不同投标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的；

（4）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或监事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

（5）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可能影响招投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不伙同他人串标、围标、虚假投标或者非法排挤其他竞标人参与公平竞争，损害贵行合法利益。

4、诚信正当交易，不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冒充合格，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方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5、不与贵行员工恶意串通牟取不正当利益，不从事其他任何损害贵行利益的行为。

我方将严格遵守本承诺，如有违反，贵行可单方面取消本次合作项目并录入供应商黑名单并通报相关单位（如已中标，则中标无效，已签订合同的，贵行有权中止或终止执行），贵行可要求我方支付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并承担因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给贵行造成的经济损失，贵行可保留追究相关单位及个人法律责任的权利，我方同时三年内不得参加贵行组织的所有采购招标活动。

本承诺书自我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作为我方参与贵行所有采购项目的生效条件。

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